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葉士明
電話：03-5216121 #233
電子信箱：01010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0601599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0159976A00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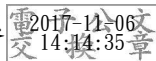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市前溪段415、468地號私有地內無主墓遷葬公告，
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主許明益、李祥乾等人之106年10月23日申請書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公告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陳慶文 君、本府民政處



1060159976